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》(新财规〔2021〕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乌什县水利局(单位名称)的乌什县奥特贝希乡尤喀克墩其格(12)村渡槽建设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乌什县奥特贝希乡尤喀克墩其格(12)村渡槽建设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新疆广利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78人,营业收入为14328万元,资产总额为10296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

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_人,营业收入为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新疆广利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4年04月16日

注:需后附网上查询截图

袁慧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新疆广利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- 2.所属行业：建筑业
- 3.上年度营业收入 14328 万元资产总额 10296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中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4 年 4 月 16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



袁慧